

九龍城區議會

申請九龍城區議會撥款

主旨

本文件旨在請議員考慮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批出 520,000 元，予九龍城區節日慶祝活動籌劃工作小組(下文簡稱「工作小組」)及地區團體分別舉辦「躍動龍城・慶祝回歸十八周年嘉年華」及「『九龍城區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青少年足球邀請賽」兩項活動。

背景

2. 九龍城區議會於 2015 年 4 月 23 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批出 4,800,000 元，予工作小組舉辦一系列活動。工作小組已通過舉辦上述以「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為主題的兩個社區參與活動，並成立活動小組籌劃活動細節。而活動計劃建議及財政預算建議亦已於 2015 年 4 月 29 日以傳閱文件方式獲「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活動小組通過。

申請九龍城區議會撥款的活動建議 (一)

1. 活動名稱 : 躍動龍城・慶祝回歸十八周年嘉年華
2. 申請撥款額 : 420,000 元
3. 申請團體 :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九龍城區節日慶祝活動籌劃工作小組轄下「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活動小組
4. 合辦機構 : 九龍城區議會、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5. 活動性質 : 嘉年華
6. 活動目的 : 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在活動中加入「活力・愛@慶回歸」元素，以加強社會凝聚力、推動活力、關愛、互助和團結精神
7. 活動內容 : 兩次嘉年華的台上表演節目包括文娛表演及歌星獻唱等；另外，假 KCP 九龍城廣場地庫舉行的嘉年華會設置遊戲攤位及/或手工藝工作坊。宣傳品將於嘉年華當日及之後在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派發
8. 活動對象 : 九龍城區居民約 4,000 人
9. 活動日期及地點 : 2015 年 7 月 11 日(星期六) – KCP 九龍城廣場地庫
2015 年 7 月 25 日(星期六) – 紅磡社區會堂多用途禮堂
10. 財政預算 : 請參閱附件一

申請九龍城區議會撥款的活動建議 (二)

1. 活動名稱：「九龍城區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青少年足球邀請賽
2. 申請撥款額：100,000 元
3. 申請團體：九龍城區體育會
4. 合辦機構：九龍城區議會、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5. 活動性質：青少年足球比賽
6. 活動目的：透過足球比賽活動讓青少年有機會切磋球技，並藉此培養他們的團結精神及對社區的歸屬感，同時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
7. 活動內容：舉辦兩天共四個組別的青少年足球邀請賽
(分為優勝盃及挑戰盃兩個比賽組別，各設 10 歲或以下及 12 歲或以下兩組)
8. 活動對象：九龍城區居民約 1,000 人
9. 活動日期及地點：2015 年 7 月(暫定) – 土瓜灣遊樂場(暫定)
10. 財政預算：請參閱附件二

秘書處的意見

3. 兩項活動皆獲得九龍城民政事務處的支持，亦符合九龍城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準則，建議議員予以支持。

徵詢意見

4. 由於上述活動必須於 5 月內籌劃，故秘書處會依循一貫議會同意的做法，以傳閱文件方式徵詢議員意見。現請議員考慮通過從九龍城區議會撥款中批出 520,000 元，以資助工作小組及地區團體分別舉辦兩項以「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為主題的社區參與活動。請議員於 **20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或之前**將填妥的回條交回秘書處。按會議常規的規定，若秘書處收到的回覆中，支持意見達三分之二或以上，則視有關撥款安排及申請獲得通過。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5 月

**躍動龍城・慶祝回歸十八周年嘉年華
財政預算**

	項目	預算支出 \$		建議撥款 \$
1.	<u>宣傳</u>			
	a. 設計及製作宣傳海報(A3)	\$2.5 x 1,500 張	3,750	3,750
	b. 設計及製作			
	i. 請柬	\$3.5 x 200 份	700	700
	ii. 回條及信封	\$3 x 200 份	600	600
	c. 郵費(註 1)	\$1.7 x (1,500 + 200)份	2,890	2,890
	d. 設計及製作宣傳橫額	\$250 x 8 條	2,000	2,000
	e. 製作及掛拆宣傳燈柱彩旗(註 2)	約 100 對	25,000	25,000
	f. 設計及製作宣傳品(註 3)	約 4,000 份	80,000	80,000
2.	<u>KCP 九龍城廣場舉行的嘉年華</u>			
	a. 典禮用品		2,300	2,300
	b. 設計及製作遊戲券	\$0.5 x 3,000 張	1,500	1,500
	c. 設計、製作及搭建背幕 (24 呎 x 15 呎)		3,000	3,000
	d. 委聘承辦商統籌 2 小時節目 (註 4)		104,000	104,000
	e. 設計、製作、搭建及運作文娛 攤位(註 5)	\$10,000 x 4 個	40,000	40,000
	f. 設計及製作攤位遊戲獎品 (註 6)	\$7 x 約 800 份	5,600	5,600
	g. 租用攤位架及帳篷(註 7)	\$500 x 2 個	1,000	1,000
	h. 租用枱	\$100 x 2 張	200	200
	i. 租用椅	\$10 x 150 張	1,500	1,500
	j. 活動場地連舞台租金支出(註 8)		4,000	4,000
	k. 租用音響設備(專業擴音系統 連專業音響統籌服務)及技術 人員(註 9)		4,000	4,000
	l. 租用照明設備(專業舞台燈光 系統及專業燈光統籌服務)及 技術人員(註 10)		3,000	3,000

	項目	預算支出		建議撥款
		\$		\$
	m. 保險費(註 11)		3,000	3,000
	n. 專業攝影連沖曬服務		2,500	2,500
3.	<u>紅磡社區會堂舉行的嘉年華</u>			
	a. 設計及製作入場券(註 12)	\$1 x 500 張	500	500
	b. 設計、製作及搭建背幕 (20 呎 x 4 呎)		3,000	3,000
	c. 委聘承辦商統籌 2 小時節目 (註 4)		110,000	110,000
	d. 租用音響設備(專業擴音系統 連專業音響統籌服務)及技術 人員(註 9)		4,000	4,000
	e. 專業攝影連沖曬服務		2,500	2,500
4.	<u>其他</u>			
	a. 社區幹事酬金(註 13)	\$48 x 1.05 x 180 小時	9,072	9,072
	b. 運輸費用(註 14)	\$100 x 2 程	200	200
	c. 雜項支出		188	188
總額：			420,000	420,000

- 註 1 : 郵費用於郵寄報價文件予服務供應商，郵寄宣傳海報予區內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及地區團體等及郵寄請柬予嘉賓及地區團體等。
- 註 2 : 彩旗數量視乎九龍城區內主要街道可用的燈柱數量及承辦商報價而定，宣傳燈柱彩旗會由約 6 月下旬開始在區內主要街道的燈柱上懸掛。如民政事務總署決定不交由地區負責懸掛宣傳燈柱彩旗，有關撥款將會用於設計及製作宣傳品及/或委聘承辦商統籌 2 小時節目服務支出等。
- 註 3 : 設計及製作宣傳品如環保袋、旅行袋連洗漱及/或外出用品套裝等於活動當日派發予參與活動的市民，以吸引更多九龍城區居民參加活動，其餘宣傳品亦會於活動之後在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以先到先得方式派發。宣傳品的製作數量會視乎活動內容及報價而定。
- 註 4 : 費用包括製作及提供 2 小時以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為主題，並加入「活力・愛@慶回歸」的元素的節目(於九龍城廣場的嘉年華則包括 15 分鐘典禮儀式及約 1 小時 45 分鐘的表演節目)，並提供司儀、舞台統籌員、著名歌星/藝員演出、文娛表演、全場拉電(100Amp)、歌曲版權及牌照費用等。於進行採購時，必須嚴格遵守有關邀請報價的規定。
- 註 5 : 設計、製作、搭建及運作 4 個以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為主題，並加入「活力・愛@慶回歸」的元素的文娛攤位，包括遊戲攤位及/或手工藝工作坊，如即影即有自助印影機及製作造型毛巾工作坊等。費用包括(i)枱(連枱布及附有活動名稱及/或宣傳字句)、足夠的有背膠摺椅及攤位名牌；(ii)搬運、安裝及拆除攤位服務；(iii)攤位/工作坊所需一切材料及用具，每個攤位須提供足夠製成不少於 400 份成品的材料；及(iv)攤位工作人員酬金，每個攤位須由不少於 2 名專業的指導員運作等。
- 註 6 : 攤位遊戲獎品只會於遊戲攤位派發，攤位遊戲獎品的數量會視乎遊戲攤位數量及報價而定。
- 註 7 : 用作臨時表演者休息室、接待處及/或宣傳品換領處。
- 註 8 : 由於活動場地或需收取租金，故預留款項作有關用途。如場地決定不收取租金，有關撥款將會用於設計及製作宣傳品及/或委聘承辦商統籌 2 小時節目服務支出等。
- 註 9 : 專業音響統籌服務包括租用專業擴音系統連技術人員薪酬。由於活動性質為嘉年華，音響質素非常重要。由於 KCP 九龍城廣場或未能提供所需的專業音響設備，而紅磡社區會堂多用途禮堂音響系統的播放效果並不穩定，故須預留款項作有關用途。

- 註 10：專業燈光統籌服務包括租用專業舞台燈光系統連技術人員薪酬。由於九龍城廣場地庫的所提供之舞台燈光會被背幕掩蓋而無法照射台上表演，故須預留款項作有關用途。
- 註 11：非政府場地或會強制規定主辦單位自行購買公眾責任保險，故預留款項作有關用途。
- 註 12：紅磡社區會堂多用途禮堂最多可容納 450 人，其餘 50 張為後備入場券。
- 註 13：社區幹事工作包括郵寄海報及請柬、協助兩場活動當日一切場務及派發宣傳品等工作，時薪為 \$48，另加 5%強積金。
- 註 14：費用用於運送舉辦活動所需物資及宣傳品至活動場地及於活動後運送物資返回九龍城民政事務處，由於其中一場活動在紅磡社區會堂多用途禮堂舉辦，故無需為其預留運輸費用。
- 總註：由於「躍動龍城・慶祝回歸十八周年嘉年華」活動會於不同場地舉辦 2 場嘉年華，故每場皆需要設計、製作及搭建背幕及採購專業音響統籌服務。故此，相關撥款上限，將按每場嘉年華獨立計算。

「九龍城區慶祝香港回歸祖國十八周年」青少年足球邀請賽
財政預算

	項目	預算支出 \$		建議撥款 \$
1.	<u>宣傳</u>			
	a. 設計及製作宣傳海報(A3)	\$3 x 1,500 張	4,500	4,500
	b. 設計及製作請柬	\$2.5 x 250 份	625	625
	c. 郵費(註 1)	\$1.7 x 1,800 份	3,060	3,060
	d. 設計及製作宣傳橫額	\$250 x 4 條	1,000	1,000
	e. 設計及製作宣傳品	\$30 x 1,000 份	30,000	30,000
2.	<u>典禮儀式</u>			
	a. 典禮用品(註 2)		3,000	3,000
	b. 設計及製作主禮嘉賓紀念品 (註 3)	\$150 x 20 份	3,000	3,000
	c. 設計及製作表演賽球隊紀念品 (註 4)	\$150 x 2 份	300	300
3.	<u>活動內容</u>			
	a. 設計、製作及搭建背幕	\$3,000 x 1 幅	3,000	3,000
	b. 購買四號比賽專用足球	\$150 x 10 個	1,500	1,500
	c. 設計及製作獎盃及獎牌(註 5)	獎盃 12 隻及 獎牌 168 面	9,000	9,000
	d. 球證酬金	\$300 x 40 小時	12,000	12,000
	e. 租用攤位架及帳篷(註 6)	\$500 x 12 個	6,000	6,000
	f. 租用音響設備		6,000	6,000
	g. 購買樽裝蒸餾水(註 7)	\$4 x 700 支	2,800	2,800
	h. 保險費		3,000	3,000
	i. 專業攝影及錄影服務(註 8)		4,000	4,000
4.	<u>其他</u>			
	a. 義務工作人員便餐費(註 9)	\$40 x 50 份	2,000	2,000
	b. 僱用執業會計師費用		2,000	2,000
	c. 文具支出		700	700
	d. 運輸費用		750	750
	e. 雜項支出		750	750
	f. 應急費用		1,015	1,015
總計：			100,000	100,000

- 註 1 : 郵費用於郵寄宣傳海報予區內業主立案法團、互委會、學校及/或社區中心等、郵寄邀請信予區內中學及/或社區中心及郵寄請柬予四分區委員及體育會委員等，合共約 1,800 份郵件。
- 註 2 : 典禮用品包括簽名簿、簽名筆、襟花、名牌、所有參賽隊伍錦旗、所有主禮嘉賓儀式用足球等。
- 註 3 : 典禮分為第一天舉行開幕儀式及第二天頒獎儀式兩部份，共邀請約 20 位嘉賓。故此，相關撥款上限，將按每場典禮獨立計算。
- 註 4 : 邀請全港具知名度和代表性的足球隊或足球學校作表演而致送紀念品。
- 註 5 : 優勝盃分 10 歲或以下及 12 歲或以下兩組，每組設冠、亞、季、殿軍，兩組各 4 隻獎盃共 8 隻；挑戰盃分 10 歲或以下及 12 歲或以下兩組，每組設冠、亞軍，兩組各 2 隻獎盃共 4 隻。此外，優勝盃共 8 隊及挑戰盃共 4 隊得獎隊伍，每隊隊員 14 人，各獲頒發獎牌。合共需 12 隻獎盃，168 面獎牌。
- 註 6 : 租用攤位架及帳篷，包括每帳篷內一枱兩椅，用作接待處、典禮區、隊伍及嘉賓休息區、救護站及報到處等。
- 註 7 : 兩天比賽於戶外進行，參與足球比賽的人士需付出大量體力，故須預備足夠飲用水。兩天比賽參加者約 224 人(約 16 隊每隊 14 人)、主禮嘉賓約 20 人、表演賽足球隊約 28 人及義務工作人員約 50 人，合共約 322 人，每人 2 支，合共 644 支。其餘樽裝蒸餾水供其他嘉賓，包括法團、互委會、學校及/或社區中心代表、四分區委員及體育會委員、領隊、教練、表演賽足球隊的球會嘉賓及記者等。不資助已獲發酬金之人士及必須以實報實銷形式申領開支。
- 註 8 : 專業拍攝及錄影工作人員合共約 3 至 4 名，負責拍攝及錄影兩天賽前花絮、比賽過程、表演賽及頒獎典禮。其後再剪輯精彩片段，製作光碟，派發予各隊參賽隊伍及嘉賓留念以推廣足球運動；另送九龍城區議會作記錄存檔。
- 註 9 : 賽事分兩日進行，每日活動超過 3 小時。兩日共須招募 50 名義務工作人員負責協助整項活動的運作，每名義工將獲 40 元便餐費，以實報實銷形式申領，惟不資助已獲發酬金的工作人員。